**无锡市信息中心关于公开遴选《无锡市低碳社区碳排放管理平台》系统开发委托单位的公告**

无锡市信息中心关于公开遴选《无锡市低碳社区碳排放管理平台》系统开发委托单位的公告

　　结合我市低碳社区试点建设的实际需求，开发低碳社区排放管理平台系统，能让低碳社区建立起完整的碳排放管理体系，通过低碳社区碳排放统计核算，有助于低碳社区开展碳排放评估和制定有针对性的碳排放管控措施。无锡市信息中心决定选聘《无锡市低碳社区碳排放管理平台》系统开发委托单位。为保质保量完成系统开发，科学遴选出高水平的系统开发委托单位，根据《无锡市信息中心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锡信〔2016〕5号）要求，现作如下公告。

　　一、委托单位

　　二、委托内容

　　三、申报条件

　　符合下列各项条件要求的国内高校、科研院所、事业单位等，以及其他经审查符合条件的软件系统开发公司，皆可进行申报。

　　1.系统开发承担单位须熟悉国内外低碳发展动态，了解低碳社区试点基本情况。

　　2.系统开发承担单位负责人有类似碳排放系统平台开发和带队经验，之前开发过类似碳排放平台，投标单位具有相应软件开发能力认证证书，投标人具有《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

　　3、系统开发承担单位负责人须是系统开发过程的真正组织者和推动者，担负系统开发和策划调研等工作。团队成员须具有较高的专业素养和一定工作经验。

　　4.系统开发承担单位须按要求完成系统平台开发工作，其系统产权归无锡市信息中心所有。

　　5.本公告一律不接受以个人名义递交的申报，不接受联合体申报。

　　四、申报时间

　　1.凡符合上述条件要求的拟申报单位，在认真填写《申请书》后，请于2016年8月19日17：00前（以邮戳时间为准）将申请书（一式3份）、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和相关证明材料以快递方式送达无锡市信息中心低碳研究部（含电子版）。

　　2.无锡市信息中心将及时组织评审小组，在综合考虑申报单位综合实力、开发组人员开发资质和经验、系统开发框架、创新性等方面条件的基础上，对申报单位的申请书进行评审。经评审组评审后选定一家申报单位，签订项目委托合同。

　　五、相关事宜

　　（一）经费预算

　　无锡市信息中心原则上对《无锡市低碳社区碳排放管理平台》系统开发经费预算为22万元，具体委托经费以签订合同为准。

　　（二）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无锡市信息中心

　　联系地址：无锡市梁溪区永乐路新江南花园118号612室

　　邮政编码：214000

　　联系人：顾歆轶

　　电话：0510-85059101

　　传真：0510-85021727

　　邮箱：106905710@qq.com

　　（三）其他事项

　　1.本系统开发时间较紧，委托单位需在今年12月前完成系统开发和试运行工作。

　　2.本次遴选工作事项由无锡市信息中心负责解释。

　　附件：[系统开发委托申请书.doc](https://resources.pkulaw.cn/staticfiles/lawinfo/20200117/21/14/5/02dc95f07e2b0e691b689f4b4518be6f.doc)

无锡市信息中心

2016年8月10日

©北大法宝：（[www.pkulaw.com](https://www.pkulaw.com)）专业提供法律信息、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 欢迎查看所有[产品和服务](http://www.pkulaw.net/" \t "_blank)。  
[法宝快讯：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http://www.pkulaw.com/helps/69.html" \t "_blank)



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

原文链接：[https://www.pkulaw.com/lar/88819045874d7f67688d5e84236e2844bdfb.html](https://www.pkulaw.com/lar/88819045874d7f67688d5e84236e2844bdfb.html" \t "_blank)